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鉴证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地 址：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168 号和平大厦 11 层

邮 编：310004

联系电话：0571-85865200

传 真：0571-85865255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8-31
三、事务所资质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审计报告

中天运（浙）[2017]普字第 00071 号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星物流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高星物流园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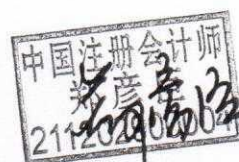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高星物流园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高星物流园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30,995.66	1,769,638.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3,850.12	488.47
预付款项	七、3	1,343,955.44	1,353,65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20,852.81	16,074.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5	86,491,822.14	86,493,079.97
其中：原材料		97,864.00	99,121.83
库存商品(产成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6	4,810,347.34	5,576,988.10
流动资产合计		95,101,823.51	95,229,923.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七、7	252,648,846.71	252,652,996.71
减：累计折旧		21,444,780.22	19,425,515.37
固定资产净值		231,204,066.49	233,227,481.3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31,204,066.49	233,227,481.34
在建工程	七、8	23,997,674.75	23,994,314.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153,599,465.70	154,472,101.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566.63	56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1	6,406,700.00	3,253,685.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210,473.57	414,948,149.03
资产总计		510,312,297.08	510,178,072.32

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七、12	43,659.13	594,51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3	87,231.61	512,263.38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14	43,084.67	20,918.54
其中: 应交税金		36,784.67	2,018.54
应付利息	七、15	498,575.00	502,794.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16	115,846,875.80	109,273,211.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17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0,519,426.21	124,903,705.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18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种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负 债 合 计		449,519,426.21	443,903,705.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七、19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国家资本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私营资本			
其中: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0	-59,207,129.13	-53,725,632.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792,870.87	66,274,367.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0,312,297.08	510,178,072.32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63,227.06	17,783,329.37
其中：营业收入	七、21	3,863,227.06	17,783,32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44,723.38	34,450,097.77
其中：营业成本	七、21	1,599,390.74	8,753,589.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57,384.14	1,573,846.02
销售费用		72,556.17	679,015.59
管理费用		1,937,930.93	9,012,482.21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4,074,772.97	14,459,956.02
其中：利息支出		4,075,030.48	14,553,094.87
利息收入		1,827.88	98,902.1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七、22	2,688.43	-28,791.98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1,496.32	-16,666,768.40
加：营业外收入	七、23		34,78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1.2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24		102,136.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254.4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1,496.32	-16,734,114.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25		7,19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1,496.32	-16,741,312.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81,496.32	-16,741,312.99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4,130.13	20,334,963.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7.88	2,669,538.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5,958.01	23,004,502.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357.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9,247.01	4,962,11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8,523.56	2,180,183.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661.31	13,993,0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3,431.88	21,214,72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526.13	1,789,77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25	215,13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6.25	220,134.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6,825.00	36,602,32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1,110,19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6,825.00	37,712,52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6,618.75	-37,492,38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74,700.00	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8,38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4,700.00	22,258,38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9,250.00	17,111,752.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12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9,250.00	48,555,87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450.00	-26,297,49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357.38	-62,000,10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9,638.28	63,789,741.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0,995.66	1,789,638.28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吉首植物园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8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	-	-	-	66,274,367.19	120,000,000.00	-	-	-	-	-	66,274,36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	-	-	-	-	66,274,367.19	120,000,000.00	-	-	-	-	-	66,274,367.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5,481,498.32	-	-	-	-	-	-	-16,741,31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481,498.32	-	-	-	-	-	-	-16,741,31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转增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结转前期计提减值准备转回并冲减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	-	-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	-	-	-	60,792,868.87	120,000,000.00	-	-	-	-	-	66,274,367.1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南中拓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海仑国际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2256594771XB 号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 其中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湖南和立东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 法定代表人徐愧儒, 住所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望城大道 777 号, 营业期限 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60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剪切加工, 物资仓储运输, 物流园区的投资、建设、管理, 工业厂房的出租、出售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

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单独

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中:应收账款账龄在6个月之内(含6个月),按其余额的1%计提;其他应收款和账龄在6个月以上的应收账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方法详见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30	30
2-3年	80	80
3年以上	100	100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0-5.00	1.90-3.33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30	0-5.00	3.17-10.00	直线法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直线法
运输工具	5-10	5.00	9.50-19.00	直线法
其他设备	3	5.00	31.67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成本的确定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

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在正式退休之前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应当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

付职工薪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等产生的义务。

14、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有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16、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

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	1,597.02	2,744.54
其中：人民币	1,597.02	2,744.54
银行存款	2,429,398.64	1,786,893.74
其中：人民币	2,429,398.64	1,786,893.74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计	2,430,995.66	1,789,638.28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938.06	87.94	514.18	25.71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 年以上				
合计	3,938.06	87.94	514.18	25.71

3、预付款项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78,955.44		188,653.56	
1-2 年 (含 2 年)	165,000.00		1,165,000.00	
2-3 年 (含 3 年)	1,000,000.00			
3 年以上				
合计	1,343,955.44		1,353,653.56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95.80	759.79	9,887.70	494.39
1-2 年 (含 2 年)	9,024.00	2,707.20	8,428.00	1,746.40
2-3 年 (含 3 年)	1,500.00	1,400.00		
3 年以上				
合计	25,719.80	4,866.99	18,315.70	2,240.79

5、存货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864.00		97,864.00
开发成本	86,393,958.14		86,393,958.14
合计	86,491,822.14		86,491,822.14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121.83		99,121.83
开发成本	86,393,958.14		86,393,958.14
合计	86,493,079.97		86,493,079.97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4,810,347.34	5,005,527.52
多缴税额		571,460.58
合计	4,810,347.34	5,576,988.10

7、固定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①账面原值合计	252,648,846.71	252,652,996.71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19,630,215.06	219,630,215.06
机器设备	29,127,981.31	29,127,981.31
运输工具	212,457.11	212,457.11
电子设备	2,677,944.46	2,677,944.46
办公设备	919,275.10	923,425.10
其他	80,973.67	80,973.67
②累计折旧合计	21,444,780.22	19,425,515.37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建筑物	11,147,478.68	10,101,118.48
机器设备	7,644,171.08	6,866,544.63
运输工具	122,278.55	117,159.07
电子设备	1,808,545.55	1,654,939.13
办公设备	654,232.59	624,090.71
其他	68,073.77	61,663.35
③账面净值合计	231,204,066.49	233,227,481.34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08,482,736.38	209,529,096.58
机器设备	21,483,810.23	22,261,436.68
运输工具	90,178.56	95,298.04
电子设备	869,398.91	1,023,005.33
办公设备	265,042.51	299,334.39
其他	12,899.90	19,310.32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④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⑤账面价值合计	231,204,066.49	233,227,481.34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08,482,736.38	209,529,096.58
机器设备	21,483,810.23	22,261,436.68
运输工具	90,178.56	95,298.04
电子设备	869,398.91	1,023,005.33
办公设备	265,042.51	299,334.39
其他	12,899.90	19,310.32

8、在建工程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高星物流园建设工程	23,997,674.75	23,994,314.75
合计	23,997,674.75	23,994,314.75

9、无形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①原价合计	168,274,864.59	168,274,864.59
其中：软件	873,025.30	873,025.30
土地使用权	167,401,839.29	167,401,839.29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②累计摊销额合计	14,675,398.89	13,802,763.28
其中：软件	169,570.86	142,987.12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4,505,828.03	13,659,776.16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③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④账面价值合计	153,599,465.70	154,472,101.31
其中：软件	703,454.44	730,038.18
土地使用权	152,896,011.26	153,742,063.13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3	5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铁路专用线土地款	6,408,700.00	3,253,685.00

12、预收款项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3,080.00	593,938.00
1年以上	579.13	579.13
合计	43,659.13	594,517.13

1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521.19	502,219.00
②职工福利费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③社会保险费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费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其他保险费		
④住房公积金		
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0.42	10,044.38
⑥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⑦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87,231.61	512,263.38

14、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营业税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00.00	18,900.00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36,784.67	2,018.54
教育费附加		
合计	43,084.67	20,918.54

15、应付利息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8,575.00	502,794.52
合 计	498,575.00	502,794.52

16、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资金	107,857,925.18	92,221,625.18
押金及保证金	1,635,351.48	1,641,547.78
暂收款	6,353,599.14	15,410,038.60
合 计	115,846,875.80	109,273,211.56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担保组合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18、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担保组合借款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合 计	319,000,000.00	319,000,000.00

1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61,200,000.00	51.00	61,200,000.00	51.00
湖南和立东升实业集 团有限公司	58,800,000.00	49.00	58,800,000.00	49.00
合 计	120,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0	100.00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本年年初余额	-53,725,632.81	-36,984,319.82
本年增加额	-5,481,496.32	-16,741,312.9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5,481,496.32	-16,741,312.99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59,207,129.13	-53,725,632.81

2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3,817,428.84	1,599,390.74	17,518,780.73	8,753,589.91
物流（仓储装卸）	3,817,428.84	1,599,390.74	17,518,780.73	8,753,589.91
其他业务小计	45,798.22		264,548.64	
房屋租赁	45,798.22		264,548.64	
合计	3,863,227.06	1,599,390.74	17,783,329.37	8,753,589.91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2,688.43	-28,791.98
合计	2,688.43	-28,791.98

2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51.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51.22
政府补助		27,735.24

其他		3,703.20
合计		34,789.66

补助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失业保险管理服务局		
稳岗补贴		27,735.24

2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1,254.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1,254.45
罚款及滞纳金		22,881.80
其他支出		8,000.00
合计		102,136.25

25、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7,198.00
其他		
合计		7,198.00

2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 1 月-3 月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81,496.32	-16,741,312.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91.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23,207.35	8,163,069.54
无形资产摊销	872,635.61	1,824,014.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903.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9,250.00	14,553,09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7.83	-3,790,860.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2,029.54	1,131,54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7,701.20	-3,388,882.33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526.13	1,789,778.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30,995.66	1,789,638.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9,638.28	63,789,741.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1,357.38	-62,000,103.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30,995.66	1,789,638.28
其中：库存现金	1,597.02	2,74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9,398.64	1,786,893.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0,995.66	1,789,638.28

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	----	------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存货	50,968,576.06	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
固定资产	208,482,736.38	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
无形资产	105,942,182.54	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
合计	365,393,494.98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袁仁军	商业	39293.27	51	51	浙江省交通集团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五菱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湖南中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湖南和立东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三)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物流(仓储装卸)	市价	6,387.93	356,199.32
湖南五菱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装卸)	市价	11,792.45	47,169.80
湖南中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装卸)	市价	11,473.11	10,197.65
合计			29,653.49	413,566.77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739,568.05	50,264,868.05
	湖南五菱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湖南中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湖南和立东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98,357.13	41,936,757.1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000,000.00	2012.12.12	2027.12.11	否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2012年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项下借款金额 51,000.00 万元,2016 年 10 月签订变更协议,合同项下借款金额变更为 36,000.00 万元,本公司将堆场及加工区(一期)建设工程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建成后形成的房产进行抵押,并由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海仑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已按提款计划取得借款 333,000,000.00 元。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经本公司批准。

湖南高星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



营业执照

(11-1)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61664J

名 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卫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3229000016 (1/1)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445号浙江物产国际广场4层A-1座
负责人 郑彦臣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1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11

年 月 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祝卫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
701-70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0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0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负 责 人: 郑彦臣

办 公 场 所: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445号浙江物产国际广场
4层A-1座

分 所 编 号: 110002043301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2014]4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3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祝卫



证书号: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姓名 郑彦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8-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130268090704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07.01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07.01
年 / 月 /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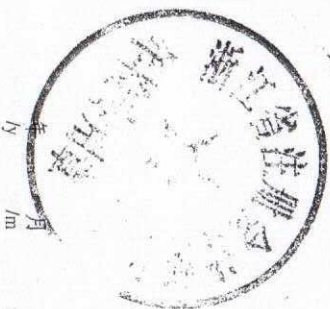
姓 名	杜少惠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0-01-12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Working unit	司
身 份 证 号 码	3307241970011264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601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